云南旅游职业学院

文化艺术学院2017年专任教师招聘公告

因工作需要，根据《云南旅游职业学院编制外人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经学院批准，云南旅游职业学院文化艺术学院计划招聘专任教师4名。现将有关招聘事项公告如下。

**一、招聘原则和招聘对象**

招聘对象为国家教育部认可的全日制国民教育学历，年龄在35周岁以下。年龄计算截止到2017年8月31日。报考人员须符合我国有关法律规定。

**二、招聘岗位和招聘人数（见下表）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招聘岗位 | 招聘人数 | 学历要求 | 其它条件 |
| 航空服务专业教师 | 4 | 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 | 交通运输类(空中乘务专业、高铁乘务专业方向优先，有工作经验者优先) |

**三、招聘人员基本条件**

1.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，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社会主义。

2.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热爱教育事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为人民服务的精神。

3.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任职资格、职业（执业）资格及技能要求。

4.身体健康，善于沟通，性格开朗、大方，具有较好的文字、口头表达能力。

5.具备应聘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。

6.受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，不得参加报名考试。

**四、招聘程序及方式**

（一）报名

1.报名时间及地点

报名时间：2017年8月24日至2017年9月6日

报名地点：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龙泉路268号云南旅游职业学院艺术楼206办公室

联系人：陈老师

电话：18687528651

QQ:65185272

2.报名交验的材料

有效居民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、已取得的职业资格证书等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1份。报名也可电话联系报名，并传简历。

（二）笔试

审核合格后通知进行相关专业知识笔试

笔试时间：2017年9月8日

笔试地点：云南旅游职业学院教培楼

（三）面试

面试为三十分钟试讲，内容为相关专业知识和教学能力。

面试时间：2017年9月10 日

面试地点：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龙泉路268号云南旅游职业学院艺术楼二楼会议室

（四）考察

面试考生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名，以排名顺序按招聘人数与考察人数1:1的比例确定考察人员，若因并列名次原因超出招聘人数，则对末尾并列考生进行再次面试，最终确定名次。考察内容为思想政治表现、道德品质、业务能力、工作实绩等方面。

（五）体检

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体检，费用考生自理。

**五、聘用**

1.考察、体检合格后的考生，经学院党委会集体研究同意后进行聘任，签订劳动合同。

2.招聘人员实行见习期，见习期限按《云南旅游职业学院关于新招聘人员见习期限的通知》（云旅院[2016]124号）的规定执行。

3.招聘人员按《云南旅游职业学院编制外人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管理，享受有关规定的工资福利待遇。

**六、监督电话：**

云南旅游职业学院纪委：0871-65189281

云南旅游职业学院组织人事处：0871-65187609 65185992

云南旅游职业学院

组织人事处

2017年8月23日